

146190 - 产血持续流了九个月，她在这一段时期没有做礼拜

the question

我的一个朋友，产血持续流了九个月，她在这一段时期偶尔做礼拜，她现在应该怎样做？如果我们主张产血的最长期限就是60天，那么她必须要还补六个月的礼拜，她应该怎样还补这些礼拜？

Detailed answer

一切赞颂，全归真主。

第一：

我们已经阐明了学者们对产血的最长期限有所分歧，最侧重的主张就是40天。

第二：

产血结束之后的流血，如果是在来月经的时间，则就是月经，来月经的女人可以不做礼拜、不封斋，也不能与丈夫同房，一直到月经的期限结束；如果不是在来月经的时间，则是病血，流病血的女人必须要做礼拜和封斋，也可以与丈夫同房；她必须要在每一番礼拜的时间进入之后为主命拜洗小净，可以随意的做副功拜。

敬请参阅 ([106464](#)) 号问题的回答。

第三：

学者们对流病血的女人是否必须要还补因为无知而没有做的礼拜有所分歧，有两种主张：

第一种主张：她必须要还补；

第二种主张：她不必还补；这是伊斯兰的谢赫伊本·泰米业选择的主张。

伊斯兰的谢赫伊本·泰米业（愿主怜悯之）说：“流病血的女人如果逗留了一段时间，她以为不必做礼拜，那么在她是否要还补礼拜的事情中有两种主张：其一就是她不必还补，正如伊玛目马力克等所传述的，因为一个流病血的女人问先知（愿主福安之）：“主的使者呀！我是一个月经很多而且很严重的女

人，它妨碍我礼拜和封斋。”使者只命令她以后怎么做，而没有命令她还补以前的礼拜。”《伊本·泰米业法太瓦全集》(21 / 102)。

谢赫伊本·欧赛麦尼（愿主怜悯之）说：“如果还补以前的礼拜，则是最好的；如果没有还补，也是可以的；因为一个流病血的女人对先知（愿主福安之）说她是一个月经很多而且很严重的女人，妨碍了她的礼拜；使者只命令她把六七天作为月经的期限，然后在其余的日子里做礼拜，而没有命令她还补以前的礼拜。如果她还补了以前的礼拜，也是很好的，也许她因为没有早早的询问而怠慢礼拜；如果她没有还补以前的礼拜，也没有任何罪责。”

《伊本·欧赛麦尼法太瓦全集》(11 / 276)。

最谨慎小心的做法就是：你的朋友每天尽可能的还补一些以前所缺的礼拜，因为在这么长的时间中她没有做礼拜，这是对礼拜疏忽和怠慢的行为，更何况她偶尔做礼拜，则说明她知道应该做礼拜。

敬请参阅 [\(31803\)](#) 号问题的回答。

真主至知！